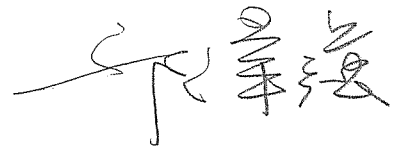


就議程 VI 「加快出售租者置其屋計劃未售單位」提出的議案

本會要求房委會在加快出售租者置其屋計劃未售單位前，先處理好現時租者置其屋邨內涉及維修及管理的問題，當中包括考慮向租置屋邨提供額外的維修及工程資助、為收回重新出售的單位作完整翻新，同時探討將部份日久失修的租置屋邨文康設施、斜坡收回由政府自行管理。此外，房委會在完成出售租置單位前，也應履行及加強他們在租置屋邨管理上所扮演的角色，同時積極化解業主與房委會租戶之間的矛盾。

動議人



2020年4月28日